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资金名称：福彩公益金

单位负责人：

填报人：

联系电话：

一、基本情况

（一）福利彩票公益金设立的基本情况

1. 福利彩票公益金的设立依据和政策背景

为规范和加强福利彩票公益金筹集、分配和使用管理，健全福利彩票公益金监督机制，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设立公益金主要用于老年人福利、残疾人福利、儿童福利、社会公益四个方面。根据《彩票管理条例》、《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财政部 民政部关于印发〈社会福利基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社〔1998〕124号《深圳市福利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深财规〔2015〕12号）等有关文件的规定，加强资金绩效目标管理。

2. 福利彩票公益金管理的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

根据《深圳市福利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深财规〔2015〕12号）、《深圳市本级福利彩票公益金资助项目评审工作管理实施细则（试行）》（深民函〔2015〕1809号）等相关文件，民政部门是福彩公益金的业务管理部门，财政部门是福彩公益金的资金监管部门。监察、审计部门按照有关规定对项目资金进行监督。民政部门一是编制福彩公益金年度收支计划及收支预算草案，报区财政部门审核；二是负责福彩公益金项目管理和监督，组织项目绩效评价；三是制定区本级福彩公益金项目资助指南、受理和审核资助项目申请，组织开展项目评审和社会公示；四是监督和检查福彩公益金资助项目

使用情况，做好审计和绩效评价等工作；五是做好福彩公益金日常管理工作；六是依法履行的其他职责。确保审批程序公正合法、资金发放规范及时、监督管理透明到位。

3. 福利彩票公益金的绩效目标

贯彻落实市里和区里相关制度规定，及时审批相关对象，落实好配套补助，切实加强资金管理，保证资金及时、准确、足额发放。

（二）2018 年福利彩票公益金资金情况

1. 预算安排情况

龙华区 2018 年福利彩票公益金总资助金额 3133.34 万元，无去年结转项目，预算总金额为 2738.5 万元，其中 2,120 万元为龙华区民政局区直预算，618.5 万元为各街道预算。具体情况如下表：

表 1：2018 年福利彩票公益金预算安排明细表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单位：万元）
居家养老服务	280
星光老年之家运营管理费	268
“幸福老人”计划	329
民办社会福利机构床位补贴及运营补贴	60
公办福利机构综合补助经费（敬老院）	9
社区邻里节活动	62.5
社区服务中心运营经费	1700
慈善超市	30

2. 资金使用情况

我局严格执行福彩公益金规章制度，规范发放资金。2018 年获拨 8 个项目福利彩票公益金 2738.5 万元（街道办

3个资助项目), 已完成项目共 2438.05 万元, 剩余 300.45 万元, 其中 109.14 万元已收回财政。已完成的项目资金分别用于: 养老服务、星光老年之家运营管理费、“幸福老人”计划、民办社会福利机构床位补贴及运营补贴、社区邻里节活动、社区服务中心运营经费、慈善超市共 7 个资助项目。

(三) 资金管理情况

福彩公益金项目管理按照“量入为出、统筹安排, 专款专用、注重绩效, 健全制度、规范支出”的要求执行。同时项目的预算编制、经费支出、审计监督及财务检查等, 按照有关财务规章制度执行。

二、自评情况

(一) 资金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18 年龙华民政局政府性基金项目(非政府投资项目), 如期完成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效果良好。具体如下表:

表 2: 福利彩票公益金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投入目标	单位成本: 不适用	不适用
	总成本: 年初预算 2738.5 万元	已完成, 实际支出 2438.05 万元
	年度资金使用进度: 2018.12.31 前完成支付	已完成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社区邻里节项目, 按 0.5 万/家标准, 资助社区居委会不少于 100 家	已完成
	数量指标: 为符合资助的老人给与养老服务补助, 补助人数不少于 800 人	已完成
	数量指标: 在各街道下设 8 个社区慈善超市各配备 1 志愿者	已完成
	质量指标: 幸福老人计划项目按要求审核发放补助, 合格发放率为 100%	已完成
	质量指标: 为符合要求的老年社会组织	已完成

	发放资助款，发放率达 100%	
	工作时效：各项目补助发放及时率≥90%	已完成
效益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资助对象满意度≥95%	已完成
	社会效益：为社会弱势群体和有困难的社会成员提供带有福利性质的收入保障和服务保障	已完成
	生态效益：不适用	不适用
	经济效益：不适用	不适用

（二）资金使用成效

一是社区邻里节项目方面。公益金资助此项目资金共 62.5 万元，全部拨给龙华区 108 个社区居委会用于开展社区邻里节活动，此项目年度经费补助工作已完成；二是“幸福老人”计划经费方面。已拨付 285 万元用于区老年协会及各街道老年社会团体申报“幸福老人”计划项目，该项目用于资助老年组织和社区小规模老年人队伍开展文体活动；三是养老服务项目方面。2018 年支出 230.86 万元，用于资助符合补助标准额老人的养老服务；四是星光老年之家运营管理费方面。2018 年支出 204 万元，“星光老年之家”属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慈善性质，是老年人、残疾人活动的场所，为居家养老提供支持、为残疾人提供服务；五是社区服务中心经费方面。2018 年支出 1652.3 万元，用于开展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运营工作；六是慈善超市项目方面。2018 年支出 30 万，用于慈善超市的运营，慈善超市服务于低保困难群众。

（三）资金管理使用存在的主要问题

部分项目绩效目标不够明确。因我局没有向街道直接拨款的权限，需委托区财政局以二次分配方式代为下拨相关经

费，且区级福彩公益金管理制度还未健全完善，故资金下拨到各街道后，无法及时掌控资金使用情况。

（四）自评结论

2018年开展福彩公益金项目中，我局申报预算过程中，坚持原则、严格审核、管理规范、廉洁自律，用心协调区财政部门及时足额将资金拨付相关单位，确保资金规范、安全、高效运行，发挥了资金的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

三、改进措施和意见

（一）规范预算编制工作，加强资金管理。在年初预算编报时，做好项目预算编报工作，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以更好地加强福彩公益金管理，确保资金能够落到实处。

（二）健全福彩管理制度，加强项目监督。建立健全福彩公益金管理制度，细化项目目标，加强福彩管理工作，同时完善资金使用审查制度，不定期开展跟踪调查福彩公益金使用情况，确保资金专款专用。

（三）增强财务责任意识，抓好培训工作。抓好落脚点，把握着重点，定期开展福彩公益金管理培训工作，增强相关财务工作人员的责任意识，推进财务管理工作常态化、有序化和规范化。